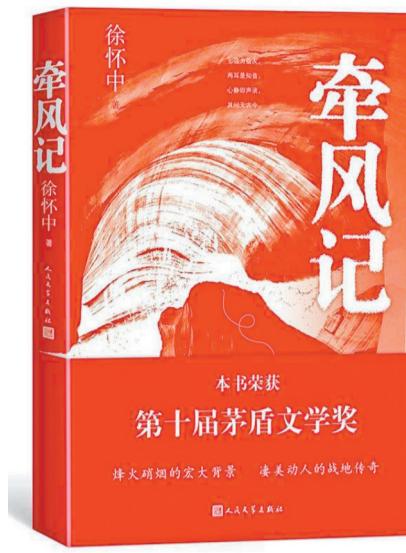


## 阅读笔记

## 《牵风记》中的中华传统文化元素

袁恒雷



徐怀中

国风式写作可以看做是中华传统文化在最新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牵风记》(人民文学出版社2018年12月版)当中的体现,而且几乎是贯穿全篇的,但笔者认为这是本书的总领性特色。《牵风记》作者徐怀中先生亲历了抗日战争后期与整个解放战争,他本身就是这些知识分子士兵中的一员,因而他的观察体会是令人信服的,他书写的如此丰沛的中华传统文化要素在《牵风记》里多处呈现,不仅大大充实了小说的文化含量,也使得其塑造的汪可逾、齐竞、曹水儿等指战员形象得更加立体新颖,有了全新的个性与定位,令人们久久难忘他们的形象与故事。

古琴。钟子期与俞伯牙的高山流水遇知音的故事在《牵风记》中得到了新颖的体现。在与日寇周旋的紧张战争间隙,“野政工团”(晋冀鲁豫野战军政治工团)派出一个小分队来到九团慰问演出,因为台上全是男角而没有“坤角儿”(女演员),让台下看够了乏味表演的战士们一时间喧嚷。齐竞本想宣布散场了事,但本书的主角汪可逾此时正路过大她,她本要去太行二中求学——所谓无巧不成书,汪可逾碰到上面这个场面,于是临时决定要为这个战火赫赫的“虎团”弹奏古琴。由此,关于古琴的相关文化便被一一书写出来。古琴在故事里起到的作用是多重的:首先,它的第一重象征意义直接代表了汪可逾的高贵典雅形象,她出身于北平书香门第,受过良好家庭与学校教育,心无城府,热情大方,弹奏出的琴音优雅清激,真可谓是人琴合一。其次,古琴见证了男女主角的情感相知相爱乃至最后的相别离。最后,古琴的损毁又象征了主人汪可逾的香消玉殒。古琴的出场就是汪可逾的出场,男女主人公在演出现场几乎先开了一个古琴学术研讨会,齐竞本身拥有良好的大学文化修养,在日本留学过,他对文学艺术用功甚勤,学养扎实深厚,诸如白居易的《废琴》《高山流水》的创立与改编,古琴分为散音、泛音、按音等非常专业的内容他都能和专门学琴的汪可逾对答如流,令汪可逾惊奇:一位在深山里指挥作战的指挥员居然对国学了解如此精深,二人心灵暗暗地都对对方引以为知己。只是,齐竞与汪可逾两位主角上演了一场生死离别,琴音也随着战争消失远去。

描写古琴的弹奏与交流显示出作者们扎实的传统文化修养。比如,作者们对汪可逾弹琴的描写就细致入微:“姑娘席地坐在台口,盘起双腿,将古琴平平架在大腿上。自古便是这样盘腿抚琴的,她取的是最为标准的一种弹奏姿勢”,这种描写如果对中华传统文化不熟悉者是难以精准写出的。对于我们普通大众者来讲,古琴曲我们最熟悉的还是《高山流水》了,但如果说到《高山流水》的专业知识,我们可能就难以深入了。《牵风记》告诉我们:《高山流水》唐代化为《高山》《流水》两支乐曲,后经清

人蜀派琴家张孔山改编,以大量滚、拂、绰、注等手法,作洋洋之水声,人称‘七十二滚拂’。至今更一统天下,诸多名家几乎无一不是遵张氏传谱《流水》来演奏的。”齐竞好奇的是汪可逾会去弹《高山》还是《流水》呢?就这一问题,二人还进行了探讨,小说这样的描写瞬间增强了文本的知识含量和厚重性。汪可逾弹琴并不拘泥于古法,而是深刻领悟到高山流水的真正本意:“不做过多缓急变化,任其一路流淌下去,让人领略到‘不舍昼夜’的意味,不是更有内在神韵吗?”小说写到这里,古琴这一极具传统文化魅力的乐器,在当代小说中发挥出了巨大象征意味,使得男女主人公良好的知识分子形象得以树立,也直接促使小说情节向前推动。

汪可逾与古琴可以说是形影不离的,二者相互成就了对方,古琴是汪可逾母亲的嫁妆,而汪母又将其作为女儿的嫁妆赠与她,古琴的确滋养了汪可逾的成长。以古琴为媒,如果说齐竞是汪可逾人生中知音的话,神驹滩枣便是她另一个知音。由于滩枣在驮载汪可逾行军路上立有大功,汪可逾无以为报,便想着为滩枣弹琴。乍一看这样的描写,简直是对手弹,但恰恰是因为汪可逾的弹琴,却收获了战马知音。“小汪选定了琴曲《关山月》,这首曲子是20世纪梅庵琴派著名代表曲目之一,音韵刚健而质朴,抒发征人报国思乡的情怀,称颂军马战车在战争中不可阻挡的威武气势”,滩枣听懂了《关山月》,最后汪可逾牺牲时,滩枣循着《关山月》的琴音来给她送行,一个人与马的富有凄美浪漫色彩的传奇故事就此写成。可以说,小说当中关于古琴的论述从前往尾提到多处,这并不是作者刻意“掉书袋”,而是作者发自心灵的感动。

书法。作为读者的我们,阅读小说的经验可知,作者们对笔下的主人公是各种偏爱的,甚至会用尽各种笔法集万千

宠爱于主人公一身,无论是给予他们的才华、情感、命运等等,在汪可逾身上,其不仅外形相貌清丽、身材曲线丰满,又会弹古琴,懂创新,但这还不算完,作者又写出了她的书法世家——父亲是京城书法名家,并将其培养得能写出一手好字。其乳名“纸团儿”就很具有传奇性:“小汪上面有五位哥哥,送子娘娘一个女孩也不舍得给。书法家父亲裁好了宣纸,正要写一幅草书,医院妇产科来电话了,恭喜您!夫人给您生了一位千金,父亲将裁好的纸边揉作一团,原本是要丢进废纸篓里去的,因为大喜过望,一时不知所以,竟弄尽了盛满清水的玻璃杯。书法家仰天大笑,女儿的名字有了,就叫‘纸团儿’!”这个小名的寓意当然可以进行多重解读,但至少有一项寓意,那就是主人公必定是要跟纸张打交道的,而她打交道的方式就是书法。因为战事紧张,汪可逾文化教员的身份常常处于“失业”状态,首长齐竞便给她安排到了标语组,而这恰好发挥了她的书法才能。也正是由于她写标语的这段经历,让她在人民解放军的战斗岁月中拥有了用武之地。

写标语实际上也是个很有技术含量的活,在小说中我们看到,标语并不是简简单单往土墙上随意写写写了事,它有一系列具体的操作流程,就拿墙上的写字背景的土为例,就必须选用“烧瓷器的土上等陶土,富有黏性,不易脱落,写出来字来是橘红色。稍稍添加一点钢烟子进去,便成了第二种颜色——土红”。还有写标语的刷子叫排笔,笔头用碎布条扎成长短适当的笔头,掺入几根细细的竹签棒棒,保持笔头不打软,写出的字画又很规整,不会毛毛糙糙的了。汪可逾迅速成长为标语组的主力军,单独执行任务后,她立即舍弃了美术字,运用她从小训练的柳体楷书,童子功优势立即显示出来,得到了老乡们的广泛好评:“这位女八路写出来的字与别人不一样,一眼就认得出,不用你大伤脑筋去

猜。”等到汪可逾不再刷大字标语,而是增加字数、容纳更多方面内容时,其书法才艺得到了进一步发挥,因为要写一幅字,必须讲究整体的谋篇布局。汪可逾毕竟得到过专业书法家指导,所以写起大篇幅标语来,字与字、行与行之间的排列组合、彼此呼应,算得上得心应手。徐怀中在这里展现出对书法文化的深刻领悟,他这样写道:“不是懂得满满的,适当留出了一些空白,显得全篇文字生动活泼、意境悠远。同时又注意每一个单字的形状点画,以及上下几个字的协调关系。小汪的三部长卷,找出不破环整体风格的一处败笔、一个呆字。”在战争岁月,汪可逾能够将标语上升到书法作品的高度,无疑深化了战地生活的文化含量。

墓志铭或祭文。比起古琴与书法在全书的多处体现,《牵风记》里真正能看做墓志铭或者祭文的作品只有篇末的《银杏碑》。但真正的佳作无需多,一篇足以压卷。《银杏碑》是可以进行多重解读的,他既是多年来齐竞想为汪可逾奉上的悼文,它更是一篇齐竞多年来想为她诉说的心灵忏悔书。

对于撰写这篇《银杏碑》,齐竞其实早有想法:以原建制部队的名义,为汪可逾举办一次正式的安葬仪式,在大别山主峰下那一棵银杏树旁,立一个石碑以供悼念,由他执笔来起草悼文。但由于迟迟没有思路而作罢,直至偶然读到一句旧书的封面下面的空白页几句话,联想起汪可逾讲述的他父亲给她起的轶事,才来了灵感——

……(汪可逾)1947年9月9日在一次战斗中受重伤,次年初春逝世于大别山下一个水溶洞中,时年19岁。

人的一生,不外是沿着各自设计的一条直线向前延伸,步步为营,极力进取。而汪可逾则是刚刚起步,便已经踏上归途,直至回返零公里。从呱呱坠地,便如同一个揉皱的纸团儿,被丢进盛满清水的玻璃杯。她用去整整19个冬春,才在清水浸泡中渐渐展平开来,直至回到本来的一张白纸。

与她相识的人,无不希望以她为蓝本,重新来塑造自己。实则她一以贯之的人生姿态,在她本人纯属无意识,莫知其然而然。因此不可复制,别人永远学不会的。只要你有意仿效,便已经什么都不是了。

所好的是,她的那个标志性的微笑总是会随着一缕春风,浮现在我们面前。

这是一篇饱蘸着深情厚谊的悼文,文中关于汪可逾的生平与她短暂却精彩的一生作出了高度评价且具哲理。这是符合墓志铭或祭文写作要素的。

徐怀中以扎实深厚的中国传统文文化修养,以古琴、书法、墓志铭或祭文等要素的多重融入,令《牵风记》小说文本变得诗意盎然,令读者们在浓郁的牧歌声声中,感知战争岁月里那段凄美而动人的战地恋歌。

## 读书絮语

## 与书一生相伴

汤云明

这些年来,随着电子刊物和电脑、智能手机的兴起,传统的纸质书刊,已经越来越不受青睐了,发行量也在急剧下降,不少报纸和杂志被迫停刊。面对纸质书的尴尬,我却依然热爱着它。这些年来,它一直慰藉着我的人生,让我在这个世界上得到温暖和自信。读书,可以让人从容面对人生的起起落落,也可以让人宠辱不惊,大度宽容。

我认为:生活中,思想必须在天空中飞翔,对物质生活可以简单一些,读书生活却不可荒芜。宋代文学家苏轼在《和董传留别》中写道:“粗缯大布裹生涯,腹有诗书气自华。”比喻只要饱读诗书,学有所成,气质才华自然横溢,高雅光彩,后人就把“腹有诗书气自华”看作读书高境界之一。

我收藏的书主要有三个来源,一个是父亲留给我的,父亲也是一个爱读书的人,现在父亲年纪大了,他的书就由我保管,这些基本上是上个世纪从50年代到80年代出的书;另一个部分是我上大学和写作之初疯狂地从旧书摊上淘来的旧书;第三部分是写作近30年来收到的大量赠书、样书和得奖来的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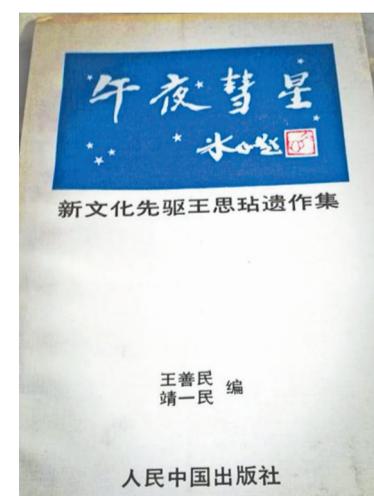
书读得多了,也就有了写作的欲望,以及发表自己主张和观点的冲动,由于坚持写作的原因,发表了文章,大多数编辑部都会寄一至几份样书或样刊来收藏,现在有一些有奖征文特别是关于读书的征文也经常会以书作为奖品来发放,还有的刊物会以书作为稿费来发放。现在,自己也会买喜欢的书,订阅喜欢的杂志。

长期的积累,我的家里已经是负重不堪。我的家不大,但书不少,只有一个书架可以放二三百本书,其余的就只能装在一个纸箱里,等书架顶上、衣柜顶上、阳台上都摆满了,就只能顺着墙壁堆码起来。时间长了,这些书成了一堵堵墙,占据了家的不少空间。有时,家人也会抱怨说一家的“烂书”,我只能说:“读书人能不爱书吗?再说了,室有书香不是自古以来人人都向往的生活方式吗?”

## 书人书事

## 像彗星一样消失在现代文学史上的王思玷

靖一民



《午夜彗星》  
王善民 编  
人民中国出版社

苦。小说在当年的《小说月报》第12卷第9号上发表后,被评为优秀作品。此后,他又连续写了6篇小说,均发表在茅盾、郑振铎先生主编的《小说月报》上。这些作品不但引起了当时文坛的广泛注意,而且得到了茅盾先生的高度评价。

1925年,国共两党积极酝酿北伐。兰陵有一个名叫袁水平的国民党人士拉起一支队伍,组织起义,迎接北伐。王思玷认为救国时机已到,立即弃笔从戎,在袁部任参谋。但不久,起义军在攻打临沂时,被山东军阀张宗昌的部队击败。王思玷率残部撤退时,被反动武装杀害,时年仅31岁。

在20年代的中国文坛上,应该说王思玷是一颗明星,但是,正当他那超众的才华有待于充分展示之时,他却溘然消失在漆黑的夜空里,实在令人惋惜!

王伦和讲到这里,深沉地说:“我觉得,历史不应忘记这样一位对新文学发展做出过贡献的人,所以才来找你,请你为叔父遗作集的出版做些工作。”

送走王伦之后,我放下手头的写作计划,约枣庄市的朋友王善民先生一起做这项工作,因善民兄早已着手

搜集这方面的资料,只是由于种种原因,一直未能结集出版。这一次,我们决心共同努力,力争出版一本研究王思玷先生的作品集。我们先是查阅资料,进行实地考察,然后撰写研究文章,并与他远在台湾的女儿王缤和取得了联系,得到了她的大力支持。当时旅居美国的台湾著名作家王鼎钧(原名王冠才)先生是王思玷的学生,他闻讯后,也从美国来信给予关注。这样,到1990年春天,一本12万字的文学史料集——《午夜彗星》,终于编辑成书。

我们带着书稿来到北京,通过中国作家协会创联部主任周明引荐,先后拜见了他们翻阅书稿之后,都为弄清了王思玷的生平而感到惊喜。在他们的帮助下,《午夜彗星》一书很快由人民中国出版社出版,冰心老人特意为该书题写了书名,时任中国社科院文学研究所副所长的马良春先生亲自作序,认为我们的这本书“为现代文学史填补了空白”!

《午夜彗星》出版后,王思玷的名字再次引起文坛注意,兰陵镇还为他镌刻了高大的汉白玉雕像,台湾的出版社也曾联系购买《午夜彗星》的版权,王思玷在中国文坛的地位,似乎是有望重新给予肯定。但很快我便发现,仅靠一本书,仍不足以大力宣传王思玷。因此,我想拍一部电影,详细讲述王思玷的故事。2010年底,我用两个月的时间,写出了电影文学剧本《午夜彗星》,先是在报刊上发表,然后将剧本交给了龙虎风云(北京)影视传媒有限公司,请他们组织拍摄。然而,该片在北京市广播电影电视局立项之后,筹拍了四年,最后仍因缺少资金而成为泡影。

花谢人泥香,月缺还复盈。我坚信,王思玷就像时间深处飘落的花朵,即便是埋进了泥土之中,在历史的深处仍然会散发出清香,特别是对他中国现代文学的贡献,人们会永远铭记!

## 娜娘撷珍

## 陶弘景明辨“螟蛉之子”

郑干山

“螟蛉之子”的说法和比喻,是中国古代仁义故事的典型,但作风严谨的中国古代医学家、药物学家陶弘景,以自己的认真观察,辨明和纠正了数千年的错误说法。这从另外一个角度解读了“仁”。

很久以来,据说螟蛉子是细腰蜂(蜾蠃)的养儿。传说的是这样叙述的:细腰蜂不分雌雄,天生没有生育能力,可又想要个儿子,于是总在杂花丛中乱飞,撞见一条圆长的小虫(螟蛉)在菜叶上慢悠悠地爬,十分可爱。于是细腰蜂就把它捉进自家的巢穴里,衔些嫩叶裹住它,嘴里嘟囔嚷念“咒语”:“快吃我,变我儿;快长大,变我儿。”后来,这条本名螟蛉的绿色幼虫,果然就变为了黑色的小蜂,成了细腰蜂的养子。这个故事记载在公元前600年东周中期中国最早的诗歌集《诗经》里:“螟蛉有子,蜾蠃负之(抱之),教诲尔子,式谷似之”(《诗经·小宛》),300年后孔子重新编定的《诗经》中,这个“螟蛉有子,蜾蠃负之”的诗歌与故事依旧保留着。由蜂及人,此后,人们把领养的儿子称为“螟蛉子”,成为了一个著名的典故,是一种仁义精神的代表。这个经典说法,历经千百年,似乎从没被怀疑过。权威的《诗经》上都说了,孔夫子也认同了,这难道还会有什么假、错吗?然而,到了1000多年后的公元480年,南北朝时期齐、梁却出一个挑战蜾蠃收养螟蛉子经典说法、撼动孔夫子和《诗经》权威的人,他就是陶弘景。

陶弘景(456—536年),字通明,号华阳隐居,丹阳秣陵(现江苏南京)人。生于江东名门,祖父陶隆,于南朝宋时侍从孝武帝征战有功,封晋安侯。父陶贞宝,深解药术,博涉子史,官至江夏孝昌相。陶弘景是南朝齐、梁时期著名的医学家、药学家、文学家和道教思想家,道教茅山派代表人物之一,著有《陶隐居集》,卒后溢贞白。陶弘景自幼聪明异常,也很勤奋。四五岁常以芦荻为笔,在灰沙上学写字。10岁看了葛洪的《神仙传》等著作,“昼夜研寻”,深受影响,15岁就写出了著作《寻山志》。长大以后,其“神仪明秀,朗目清眉”,曾作过诸王侍读的官,深受赏识。但陶弘景淡泊名利,隐居于曲山,先是东阳郡守沈约,“累书邀之”,他不至;后来,他青年时代的好友萧衍做了皇帝(即梁武帝),仰慕他的才学,“屡加礼聘”,邀他出来做官,他也不出山。梁武帝问他说:“山中有什么,为什么不出山呢?”他先写了一首诗,后画了一幅画作为回答。诗为《诏问山中何所有赋诗以答》:“山中何所有,岭上多白云。只可自怡悦,不堪持寄君。”画的内容是:纸上画了两头牛。一头散放水草之间,自由自在;一头锁着金笼头,被人用牛绳牵着,并用牛鞭驱赶。梁武帝看了诗和画,领会了他的用意,就不再强迫他出来做官了。但“国家每有吉凶征讨大事,无不前以谘问”,故当时人称陶弘景为“山中宰相”。由于王公贵戚,“参候相续”,严重干扰了陶弘景的生活,于是,他索性在山中建了一幢三层的房屋,“弘景处其上,弟子居其中,宾客至其上”,闭门读书,与世无争。

中国古代中药学的发展,继我国现存最早的药物学著作《神农本草经》之后的另一部重要文献,是《本草经集注》,陶弘景就是其作者。因此陶弘景也被誉为中国医药学史上对本草学进行系统整理并加以创造性发挥的第一人。《神农本草经》总结了汉代以前中国人上千年积累的药物学知识,共收载药物365种,分列成上、中、下三品。书中对每一味药的产地、性质、采集和主治的病症,都作了详细的记载;对各种药物如何配伍以及简单的制剂,也做了概述。但随着医药学实践的不断深入,人们的药物学知识亦渐渐丰富起来。到了南北朝时期,这部《神农本草经》不仅在辗转传抄中“遗误相

生”,后来的注释家争相学习。陶弘景整理的医籍,十分尊重原作,决不乱涂乱改,也不信口雌黄,即使有补充,也把自己的说法和原书的说法区分开来。如他把搜集到的365种药加入《神农本草经》,他就用“黑”字写,原经文字就用“红”字写。所以,后人有“本草赤字”“本草黑字”之称。赤字是原经正文,黑字是后来加入的。他开创的这种做法,后来的注释家争相学习。陶弘景整理的医籍,因细心、严谨、周密、实用,至今仍然是中医药界重要的参考古籍之一,陶弘景的治学精神依旧是学界追慕的典范。

## 新书架

## 《数据解码普洱茶功效》出版

邵宛如主编的《数据解码普洱茶功效》新版最近由云南科技出版社(2019年4月)出版。该书通过云南农业大学、北京大学医学部、昆明医科大学等单位组成的100余人研究团队对普洱茶的10余年的研究分析,用详尽、准确的数据解读了普洱茶在降血脂、降血糖、抗疲劳、防辐射、抗氧化等诸多方面的独特功效,是一部科学解读、指导饮用普洱茶的优秀科普读物。

郑干山

